

承诺书

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公司：

本人/本公司（姓名/名称： ， 身份证号码/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 ）通过公开竞价方式竞得了贵分公司对武汉新晨明机电有限公司等3户不良债权 。 现承诺如下：

本人/本公司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社会信誉，且不属于：国家公务员、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、政法干警、金融资产管理公司的工作人员、原债务人的管理层或其直系亲属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、会计师、评估师等中介机构等关联人，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，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、原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直系亲属关系的人员、原债务人及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—关联方披露》规定的关联方。

如本人/本公司不符合上述条件的，则：本次竞买无效；本次竞拍中应当支付的交易服务费由本人承担，本人/本公司已交纳的保证金由贵分公司扣收；贵分公司有权就标的债权另行采取公开竞价等方式进行处置，贵分公司再行竞价出售，成交价款低于本次成交价款的，由本人/本公司补足差额。

竞买人：

日期：